东 营 市 水 务 局

关于明确东营市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概算批复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根据省里统一部署，2020年4月20日上午，韩利学副市长主持召开了全市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建设专题会议，对全市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建设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根据会议要求和工程建设实际情况，我市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由市水务局统一组织编制，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批复立项。各县区人民政府、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分别组建项目法人，负责编制所辖区域的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完成引黄灌区节水工程和计量设施建设任务。市水务局负责《初步设计》批复，概算由各县区、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门分别批复。工程建设资金主要是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和整合涉农资金，具体额度依据各县区、开发区申报的初步设计投资分配，由各县区、开发区根据专项债的要求还本付息，其中2020年度的地方专项债要求12月20日前全部支出。请各县区、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做好专项债的管理、使用、偿还及工程概算批复等各项工作，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各项建设任务。

（此页无正文）

东营市水务局

东营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 年 8 月 18 日